

菩薩戒本經

慈氏菩薩說，北涼天竺三藏法師曇無讖第二譯

甲一 歸敬蓮意（分四科）

乙一 歸德

歸命盧舍那，十方金剛佛；亦禮前論主，當覺慈氏尊。

乙二 誠聽

今說三聚戒，菩薩咸共聽；

乙三 喻讚

戒如大明燈，能消長夜闇；戒如真寶鏡，照法盡無遺；
戒如摩尼珠，雨物濟貧窮。

乙四 勸持

離世速成佛，唯此法為最！是故諸菩薩，應當勤護持。

甲二 正列戒相（分科）

乙一 明四重（分科）

丙一 總標

諸大士！此四波羅夷法，是菩薩摩得勒伽，和合說。

丙二 別列（分四科）

丁一 自譴毀他戒

若菩薩為貪利故，自歎己德，毀訾他人，是名第一波羅夷處法。

丁二 慳惜財法戒

若菩薩自有財物，性慳惜故，貧苦眾生無所依怙，來求索者，不起悲心給施所求；有欲聞法，憍惜不說，是名第二波羅夷處法。

丁三 瞋不受悔戒

若菩薩瞋恚，出粗惡言，意猶不息，復以手打，或加杖石殘害恐怖，瞋恨增上；犯者求悔，不受其懺，結恨不捨，是名第三波羅夷處法。

丁四 謗亂正法戒

若菩薩謗菩薩藏，說相似法，熾然建立於相似法，若心自解，或從他受，是名第四波羅夷處法。

丙三 結問

諸大士！已說四波羅夷法。若菩薩起增上煩惱，犯一法，失菩薩戒，應當更受。今問諸大士：是中清淨不？（三說）

諸大士！是中清淨，默然故。是事如是持！

乙二 明四十二輕（分科）

丙一 總標

丙二 別列四十一（分四十二科）

丁一 不供養三寶戒

若菩薩任律儀戒；於一日一夜中，若佛在世，若佛塔廟，若法、若經卷、若菩薩修多羅藏、若菩薩摩得勒伽藏，若比丘僧、若十方世界大菩薩眾；若不少多供養，乃至一禮，乃至不以一偈讚歎三寶功德，乃至不能一念淨心者，是名為犯眾多犯；若不恭敬、若懶惰、若懈怠犯，是犯染污起；若忘誤，犯非染污起。不犯者；入淨心地菩薩，如得不壞淨比丘，常法供養佛法僧寶。

丁二 貪財物戒

若菩薩多欲不知足，貪著財物，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為斷彼故，起欲方便攝受對治；性利煩惱更數數起。

丁三 不敬同法戒

若菩薩見上座、有德、應敬同法者，憍慢、瞋恨，不起恭敬、不讓其座；問訊、請法，悉不酬答；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若無記心、若忘誤，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重病、若亂心、若眠作覺想，問訊請法悉不答者，是名不犯。若上座說法及

決定論時；若自說法，若聽法，若說法，若自決定論時；若說法眾中，若決定論眾中，不禮不犯。若護說者心；若以方便令彼調伏，捨離不善，修習善法；若護僧制；若護多人意。

丁四 不應供戒

若菩薩，檀越來請，若至自舍、若至寺內、若至餘家，若施衣食種種眾具，菩薩以瞋慢心，不受、不任，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若病、若無力、若狂、若遠處、若道路恐怖難；若知不受，令彼調伏，捨惡住善；若先受請；若修善法不欲暫廢，為欲得聞未曾有法饒益之義，及決定論；若知請者為欺惱故；若護多人嫌恨心故；若護僧制。

丁五 不空施戒

若菩薩，有檀越以金、銀、真珠、摩尼、琉璃、種種寶物奉施菩薩；菩薩以瞋慢心，違逆不受，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捨眾生故。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狂；若知受已，必生貪著；若知受已，施主生悔；若知受已，施主生惑；若知受已，施主貧惱；若知是物是三寶許；若知是物是劫盜得；若知受已，多得苦惱，所謂殺、縛、謫、罰、奪財、呵責。

丁六 不施法戒

若菩薩，眾生往至其所，欲得聞法；若菩薩瞋恨、慳嫉，不為說法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外道求短；若重病；若狂；若知不說，令彼調伏；若所修法未善通利；若知前人不能敬順、威儀不整；若彼鈍根，聞深妙法，生怖畏心；若知聞已，增長邪見；若知聞已，毀皆退沒；若彼聞已，句惡人說。

丁七 不教悔罪戒

若菩薩於凶惡犯戒眾生，以瞋恨心，若自捨、若遮他令捨，不教化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若忘遮他，犯非染污起。何以故？菩薩於惡人所起慈悲心，深於善人。不犯者：若狂；若知不說，令彼調伏；若前說；若護他心；若護僧制。

丁八 不同聲聞戒

若菩薩於如來波羅提木叉中，毘尼建立遮罪，護眾生故，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同聲聞學。何以故？聲聞者，乃至自度，乃至不離護他，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學戒，何況菩薩第一義度？又復遮罪住少利少作少方便，世尊為聲聞建立者，菩薩不同學此戒。何以故？聲聞自度捨他，應住少利少作少方便，非菩薩自度度他，應住少利少作少方便，從非親里婆羅門、居士所，求百千衣，及自恣與，當觀施主堪與不堪，隨施應受。如衣、鉢亦如是。如衣鉢，如是非親里織師織；為眾生故，應當稱橋奢耶臥具、坐具乃至百千，乃至金銀百千，亦應受之。如是等，住少利少作少方便，聲聞遮罪，菩薩不共學。住菩薩律儀戒，為諸眾生，若嫌恨心，住少利少作少方便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住少利少作少方便，犯非染污起。

丁九 住邪命戒

若菩薩身口詭曲，若現相，若毀咎，若因利求利，住邪命法，無慚愧心，不能捨離，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若斷彼故；起欲方便，煩惱增上，更數數起。

丁十 掉戲戒

若菩薩掉動，心不樂靜，高聲嬉戲，令他喜樂。作是因緣，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忘誤，犯非染污起。不犯者：為斷彼故，

起欲方便，如前說。又不犯者：他起嫌恨，欲令止故；若他愁憂，欲令息故；若他性好戲，為搆彼故，欲斷彼故，為將護故；若他疑菩薩，嫌恨違背，和顏戲笑，現心淨故。

若菩薩作如是見，如是說言：「菩薩不應樂涅槃，應背涅槃；不應怖畏煩惱，不應一向厭離。何以故？菩薩應於三阿僧祇劫久受生死，求大菩提。」作如是說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何以故？聲聞深樂涅槃、畏厭煩惱，百千萬倍不及菩薩深樂涅槃、畏厭煩惱。謂諸聲聞但為自利，菩薩不爾，普為眾生。彼習不染污心勝阿羅漢，成就有漏，離諸煩惱。

若菩薩不護不信之言，不護譏毀，亦不除滅。若實有過惡不除滅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實無過惡而不除滅，非染污起。不犯者：若外道誹謗，及餘惡人；若出家乞食、修善因緣，生他譏毀；若前人若瞋、若狂，而生譏毀。

若菩薩觀眾生，應以苦切之言，方便利益，恐其憂惱而不為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觀彼現在少所利益，多起憂惱。

若菩薩，罵者報罵、瞋者報瞋、打者報打、毀者報毀，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

若菩薩侵犯他人，或雖不犯，令他疑者，即應懺謝；嫌恨輕慢，不如法懺謝，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

丁十一 倒說菩薩法戒

丁十二 不護譏嫌戒

丁十三 不折伏眾生戒

丁十四 瞋打報復戒

丁十五 不如法懺謝戒

起。不犯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若彼欲令作不淨業，然後受者，不謝無罪；若知彼人性好鬪訟，若悔謝者，增其瞋怒；若知彼和忍，無嫌恨心，恐彼慚恥，不謝無罪。

丁十六 不受懺謝戒

若菩薩，他人來犯，如法悔謝，以嫌恨心，欲惱彼故，不受其懺，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不嫌恨，性不受懺，是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彼不如法悔，其心不平，不受其懺，無罪。

丁十七 嫌恨他戒

若菩薩於他起嫌恨心，執持不捨，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為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丁十八 貪心畜眷屬戒

若菩薩為畜奉事，畜養眷屬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無貪心畜。

丁十九 貪睡眠戒

若菩薩懶惰懈怠，耽樂睡眠，若非時、不知量，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若病、若無力、若遠行疲極；若為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丁二十 世論經時戒

若菩薩以染污心，論說世事經時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忘談經時，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見他聚語，護彼意故，須臾暫聽；若暫答他問未嘗聞事。

丁二十一 不受師教戒

若菩薩欲求定心，嫌恨憍慢，不受師教，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病、若無力；若知彼人作顛倒說；若自多聞有力；若先已受法。

丁二十二 隨五蓋心戒

若菩薩起五蓋心，不開覺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為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丁二十三 取世禮戒

若菩薩見味禪以為功德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為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丁二十四 毀聲聞法戒

若菩薩如是見，如是說言：「菩薩不應聽聲聞經法，不應受、不應學，菩薩何用聲聞法為？」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何以故？菩薩尚聽外道異論，況復佛語。不犯者：專學菩薩藏，未能周及。

丁二十五 背大向小戒

若菩薩於菩薩藏不作方便，棄捨不學，一向修習聲聞經法，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非染污起。

丁二十六 不習學佛戒

若菩薩於佛所說，棄捨不學，反習外道邪論、世俗經典，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若上聰明，能速受學；若久學不忘；若思惟知義；若於佛法具足觀察，得不動智；若於日常以二分受學佛經；一分外典；是名不犯。如是菩薩喜於世典、外道邪論，愛樂不捨，不作善想，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

丁二十七 不信深法戒

若菩薩聞菩薩法甚深義、真實義、諸佛菩薩無量神力，誹謗不受，言：「非利益、非如來說，是亦不能安樂眾生。」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或自心不正思惟故謗，或隨順他故謗。是菩薩聞第一甚深義，不生解心，是菩薩應起信心、不諂曲心，作是學：「我本不是，盲無慧目；如來慧眼，如是隨順說，如是隨順說，如來有餘說，云何起謗？」是菩薩自處無知處，如是如來現知見法，正觀、正向，不犯，

丁二十八 欺已毀他戒

非不解釋。
若菩薩以貪恚心，自欺已德、毀訾他人，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若輕毀外道，稱揚佛法；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又不犯者：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

丁二十九 憍慢不聽法戒

若菩薩聞說法處、若決定論處，以憍慢心、瞋恨心，不往聽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不解；若病、若無力；若彼顛倒說法；若護說者心；若數數聞，已受持、已知義；若多聞、若聞持、若如說行；若修禪定不欲暫廢；若鈍根，難悟、難受、難持，不往者，皆不犯。
若菩薩輕說法者，不生恭敬，嗤笑、毀訾，但著文字，不依實義，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

丁三十 輕毀法師戒

若菩薩住律儀戒，見眾生所作，以瞋恨心，不與同事；所謂：思量諸事，若行路；若如法興利；若田業、若牧牛；若和諍；若吉會、若福業。不與同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病、若無力；若彼自能辦；若彼自有多伴；若彼所作事，非法非義；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先許他；若彼有怨；若自修善業，不欲暫廢；若性闒鈍；若護多人意；若護僧制；不與同者，皆不犯。

丁三十一 不同事戒

丁三十二 不看病戒

若菩薩見羸病人，以瞋恨心，不往瞻視，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自病；若無力；若教無力隨順病者；若知彼人自有眷屬；若彼有力，自能經理；若病數數發；若長病；若修善業，不欲暫廢；若闒鈍，難悟、難受、難持、難緣中住；若先看他病。如病，窮苦亦爾。

丁三十三 不聽惡人戒

若菩薩見眾生造今世後世惡業，以嫌恨心，不為正說，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不犯者：若自無智；若無力；若使有力者說；若彼自有力；若彼自有善知識；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為正說，於我憎恨；若出惡言；若顛倒為；若無愛敬；若復彼人性弊慳戾。

丁三十四 不報恩戒

若菩薩受他恩惠，以嫌恨心，不以答謝，若等、若增酬報彼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作方便而無力；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欲報恩而彼不受。若菩薩見諸眾生，有親屬難、財物難，以嫌恨心，不為開解，除其憂惱，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如前不同事中說。

丁三十五 不慰憂懼戒

丁三十六 不施財戒

若菩薩，有求飲食、衣服，以瞋恨心，不能給施，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自無；若求非法物；若不益彼物；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彼犯王法，護王意故；若護僧制。

丁三十七 不如法攝眾戒

若菩薩攝受徒眾，以瞋恨心，不如法教授，不能隨時從婆羅門、居士所，求衣食、臥具、醫藥、房舍，隨時供給，是名為犯眾多犯，

丁三十八 不隨他戒

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放逸，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護僧制；若病、若無力；若使有力者說；若彼有力、多知識大德；自求眾具；若曾受教，自己知法；若外道竊法，不能調伏。

丁三十九 不隨喜功德戒

若菩薩知他眾生有實功德，以嫌恨心，不向人說，亦不讚歎；有讚歎者，不唱善哉，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放逸，犯非染污起。不犯者：知彼少欲，護彼意故；若病、若無力；若以方便令彼調伏；若護僧制；若令彼人起煩惱、起溢喜、起慢、起非義，除此諸患故；若實功德，似非功德；若實善說，似非善說；若為摧伏外道邪見；若待說竟。

丁四十 不行威折戒

若菩薩見有眾生，應呵責者、應折伏者、應罰黜者，以染污心，不呵責；若呵責，不折伏；若折伏，不罰黜；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懶惰懈怠放逸，犯非染污起。不犯者：彼不可治，不可與語，難可教誨，多起嫌恨；若觀時；若恐因彼起鬪諍相違、若相言訟、若僧諍、若壞僧；若彼不諂曲，有慚愧心，漸自改悔。

丁四十一 神力不折攝戒

若菩薩成就種種神力，應恐怖者而恐怖之，應引接者而引接之；欲令眾生消信施故。不以神力恐怖引接者，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非染污起。不犯者：若彼眾生更起染著；外道謗聖，成就邪見，一切不犯；若彼發狂；若增苦受。

丙三 結問

諸大士！已說眾多突吉羅法，若菩薩犯一一法，應作突吉羅懺。若不懺者，障菩薩戒。今問諸大士：是中清淨不？(三說)
諸大士！是中清淨，默然故。是事如是持。

甲二 結宗宗趣(分三科)

乙一 結指戒法功能

諸大士！我已說菩薩四波羅夷法，眾多突吉羅法。此是彌勒世尊摩得勒伽，和合說。律儀戒、攝善法戒、攝眾生戒，此諸戒法能起菩薩行，能成菩薩道。

乙二 結顯護戒利益(分二科)

丙一 標

諸大士！欲發心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當善護持。若護持者，不起像法滅盡思想。

丙二 釋

能令像法實義熾然，能令正法永不滅盡。心得止住，自成佛法，教化眾生，常無勞倦；善業畢竟，速成佛道！